

红海煤业矿长安全生产承诺书

红海煤业矿长 王 强

我是红海煤业矿长，作为红海煤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，对本矿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责任。我将牢固树立发展理念，坚持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的方针，保护矿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坚决防止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，实现安全生产。我郑重向全体员工承诺如下：

一、坚决贯彻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方针，牢固树立安全

全事

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防范各类生产安



八、保证安全培训到位，组织制定并实施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。

九、保证职工合法权益，保证职工福利待遇，创造良好的生产和生活环境。保证不加班延点，保证不违规使用劳务派遣工和采掘工程外包队伍。

十、保证不迟报、瞒报、漏报和谎报安全事故。及时、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。

不进行承诺。

十一、保证依法安全办公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坚决不解除煤矿井安全生产责任制。

除上述承诺外，本人还承诺：在安全生产工作中，

实施。

承诺人：红旗煤矿矿长（签字）



承诺时间：2024年 1 月 1 日

